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2026年7月20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中有10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同时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不满足当期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根据《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4,329,27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上述4,329,27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79,001,490元变更为人民币2,374,672,220元、公司股份总数由2,379,001,490股变更为2,374,672,220股。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基于上述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的变更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

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改，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2,379,001,490元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2,374,672,220元人民币。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2,379,001,49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2,374,672,220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修改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相关人员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公司将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申请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